

关于

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董事会成员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38667

债券简称： 22 四师 02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为 22 四师 02，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38667.SH
债券简称	22 四师 02
债券名称	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3（2+1）
发行规模（亿元）	6.00
债券余额（亿元）	6.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07%
起息日	2022-11-30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到期日	2025-11-30
担保方式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A+

二、 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调整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成员的通知》（师市国资发[2023]12号），对公司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调整如下：

许瑛、贾军不再担任内部董事，增补王立革、刘伟为内部董事；齐天会、君洁、巫晓梅不再担任外部董事，增补文国强、林萍、李江玲为外部董事。

公司董事会调整后，由以下人员组成：王立革、宋亚南、刘伟、饶良波、文国强、林萍、李江玲。

任命王立革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新任职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立革先生，男，汉族，1971年出生，兵团党校大专学历，兵团党校政治专业。历任62团治安民警大队干警、纪检办科员、纪检监察员；62团广播电视台台长、总编；62团社政管理科科长、社区指导办主任；62团团长助理；第四师76团党委常委，副团长，武装部长；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新疆宏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法人代表、董事长。

文国强先生，男，汉族，1963年出生，中央党校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历任南岗水泥厂生产技术科长、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副厂长；第四师经济委员会主任科员、副主任；第四师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工业局局长、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第四师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等职，目前已退休。现任可克达拉国投公司董事。

林萍女士，女，汉族，1970年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学历，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历任四师75团医院会计；第四师社会经济调查队统计师、主任科员、调研员等职。现任可克达拉国投公司董事。

李江玲女士，女，汉族，1963年出生，中央党校本科学历，中央党校公共管理专业。历任第四师66团计财科会计；伊犁花城会计事务所部门经理；伊犁天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第四师统一采购中心主任；第四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公室主任、中心副主任等职，目前已退休。现任可克达拉国投公司董事。

刘伟先生，男，汉族，1986年出生，新疆大学本科学历，新疆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历任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第四师69团国投公司科研中心主任；可克达拉市新城市政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监管部部长、副总经理；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可克达拉国投公司职工董事。

本次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董事变更未对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2四师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

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董事会成员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